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咸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城投”）持有本公司 314,336,09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76%。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217,0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69.03%。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本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咸阳城投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咸阳城投	否	6,000	否	否	2026-2-3	2027-8-3	陕西长安汇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9.09%	1.67%	偿还债务

上述质押登记日期以主债权到期日为准，可提前终止。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截至公告披露日，咸阳城投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咸阳创投	314,336,098	8.76	157,000,000	217,000,000	69.03%	6.05%	0	0	0	0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